

三明市三元区财政局文件

元财购〔2026〕18号

三元区财政局关于对三元区洋溪中学 政府采购检查整改通知书

三明市三元区洋溪中学：

为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根据《三明市财政局 三明市公安局 三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2025年政府采购领域“四类”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明财购〔2025〕4号）文件要求及上级工作部署，三元区财政局组成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项目专项检查组，依法抽取了中采（福建）招标咨询有限公司2021年代理的三明市梅列区洋溪中学录播系统等配套设施采购项目（项目编号：[350402]ZCFJ[GK]2021015；采购方式：公开招标）进行检查。按上级要求，现就涉及贵单位存在问题及整改意见通知如下：

一、存在问题

1. **未妥善保存采购文件。**检查中发现“三明市梅列区洋溪中学录播系统等配套设施采购项目”的存档资料未见评审专家抽取记录单、保证金退还记录、招投标影像资料等，存档材料不完整。该行为违反了《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二条的规定。

2. **开标签到程序不合规。**检查中发现“三明市梅列区洋溪中学录播系统等配套设施采购项目”开标人员签到表未见业主代表签到。该行为违反了《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四十二条的规定。

二、整改意见

你单位应积极落实采购人主体责任，加强采购管理，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福建省政府采购监督检查办法》和财政部的相关规定，现责令你单位立即整改相关问题，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整改落实情况书面报告及整改落实佐证材料报告我局。



抄送：三元区教育局。

三元区财政局

2026年1月20日印发
